

市教育局做客菏泽政务服务便民热线:

60万余名学生参与义务教育课后服务

□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云华



8月24日,市教育局总督学刘洪杰带领相关科室负责人做客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右图),介绍我市教育工作开展情况,并现场接听群众热线电话,解答群众关心的教育领域问题。

聚焦我市“231”产业体系,中职学校新增专业17个

“强镇助基行动”共确定4个省级试点镇和19个市级试点镇为首批试点镇。扎实开展义务教育课后服务工作,目前全市共有1700余所学校(含教学点)开展了课后服务,60万余名学生参与其中。

今年4月,在市域中职学校开展“职教高考班”试点工作,预计招生2500余人,与普通高中实行同批次录取。

聚焦我市“231”产业体系,对市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设置进行了调整优化,较去年新增专业17个,新增专业点57个,撤销专业点5个,市域内专业结构布局更加贴合我市产业布局。

20余所市内职业院校、70余家企业成立菏泽市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联盟,提升了职业教育服务地方经济发展能力。

办学条件持续改善,新建教师周转宿舍项目22个

消除中小学大班额学校,全市共规划新建、改扩建学校40所,全市共规划新建、改扩建幼儿园项目35个,现已全部开工。全市共规划新建教师周转宿舍项目22个,已开工项目13个,完成投资1490万元。

白虎山动物园长颈鹿有了鹿宝宝

本报讯(通讯员 满常学)

8月22日22时23分,巨野县核桃园镇白虎山动物园的长颈鹿顺利产下一只小长颈鹿(右图),将于国庆节假期与游客见面。

笔者在白虎山动物园长颈鹿馆见到了这个身高近2米的小家伙。它精气神十足,时而活蹦乱跳,时而依偎在母亲怀里。长颈鹿的孕期一般在450天左右,小长颈鹿出生后一二十分钟就能站立走路,身高在一米八左右。

据长颈鹿馆馆长孔五香介绍:“去年国庆节,动物园购买了这只长颈鹿,经过16个月的孕育,从8月22日晚7点50分开始,一直到10点23分才顺利生产下来。今年国庆节,小长颈鹿将正

按照今年计划,全市开工新建、改扩建职业学校8处,用1到2年时间完成。截至目前,已开工学校4处。

“厕所革命”,全市48所学校规划建设厕所项目216个,已开工建设206个。

1.6亿元资助25万余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今年全市补充教师4000人左右,其中,引进高层人才1500人左右,向社会公开招考教师2500人左右。另安排省属公费师范生招生计划400人。

教育资助工作扎实推进,落实国家资助政策,为25万余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各类资助资金1.6亿元。其中为7.2万名建档立卡学生发放各类资助资金4216万元。

加大职业学校扶贫工作力度,为市属中职学校2519名学生发放中职助学金251.9万元,为32116名学生免除学费3211.6万元。将2020年申请学费补偿的298人国家转移支付资金和市配套资金全部拨付到位受助学生卡中。

转学应在学期结束前或开学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

学生不得随意转学。因家庭住址变化、户口迁移、学生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工作调动等因素确需转学的,由学生或其父母、其他法定监护人提出申请,经转入和转出学校同意,并报主管教育行政部门确认,可办理学籍异动。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在本学区内不准转学,普通高中学生在本县区内不准转学。各学段初始年级学生第一学期本市内不准转学,毕业年级学生一般不准转学。学生在休学期间不准转学。

转入我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就读的学生原则上由服务片区学校接收。学校接收有困难的,由县区教育行政部门统筹安排。

式与游客见面。也可能是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原因,新生小鹿不怕陌生人,到时候可能愿意跟游客靠近拍照。”

据了解,白虎山动物园占地面积300余亩,以山势起伏的白虎山为背景,把自然景色与人工建筑巧妙有机地结合在一起,是一所集动物饲养、观赏、科普、娱乐、餐饮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动物园。园内饲养展出各类稀有珍贵野生动物70余种590多只(头),有我国特产珍稀野生动物和世界各地的代表性动物,如孟加拉虎、长颈鹿等。白虎山动物园以建成城市生态动物园为目标,逐步改造和新建视觉无障碍等生态化动物展区,使游客仿佛置身于大自然中。

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普通高中生原则上应在教学水平相当的同类学校之间申请转学。

转学应在学期结束前或开学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其他时间一般不予转学。

普通高中生连续休学两年以上不能复学者应予退学

学生因病或其他特殊原因,无法坚持正常学习的,由学生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持县级以上医疗机构证明、病历、医疗费用单据或其他有效证明到学校提出申请,经学校审核同意,报主管教育行政部门确认后办理休学手续。

初中、高中毕业年级第二学期一般不准休学。

休学期限为一年,学生休学期间保留学籍。休学期满仍不能复学者,应当持县级以上医疗机构的证明或其他有效证明,经学校审核同意,报主管教育行政部门确认后,续办休学手续。

学生休学期满应及时办理复学手续,由学生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向学校提出申请(因病休学的还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医疗机构认定的康复证明或可以正常学习的证明),经学校审核同意,报主管教育行政部门确认后,方可复学。未申请复学的,学校应通知学生或其父母、其他法定监护人办理复学手续。

普通高中学生超过应复学时间一个月以上未申请办理复学手续或未提出继续休学申请的,按自动退学处理。连续休学两年以上,仍不能复学者,应予退学。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已在校上学但没有学籍者,应先调查落实造成无学籍的具体原因,再由学生所在学校报县区教育局进行处理。也可落实情况后,按政策酌情处理。

个别学生如因擅自留级、不规范转学、不足龄入学等人为原因,造成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就读年级与学籍所在年级不符,经落实情况后,按政策酌情处理。



脱贫成果巩固期间,各教育阶段继续享有国家资助政策

困难学生资助方面,“脱贫”不脱政策。建档立卡贫困户(含建档立卡家庭、低保家庭、特困救助供养家庭、孤残家庭)学生包括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中职教育和高等教育,每个教育阶段国家都有资助政策、脱贫成果巩固期间继续享受。

学前教育(幼儿园)阶段,自2016年秋季开始,免收建档立卡贫困户适龄儿童学前教育保教费,保教费标准按照普惠幼儿园收费标准执行;并按照每生每年平均1200元标准优先发放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分三个档次:一档1000元、二档1200元、三档1400元,资助比例按照在园幼儿总数的10%确定资助人数;从2018年春季学期开始,开学时不再收取保教费。

义务教育阶段,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杂费、免费提供教科书;资助比例按照寄宿生总人数的30%确定受助学生人数;小学按照每生每年1000元标准发放寄宿生生活补助费、初中按照每生每年1250元标准发放寄宿生生活补助费;并优先发放给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寄宿生补助费。

普通高中教育阶段,自2016年秋季开始,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学杂费,按普通高中收费标准免除学杂费,一般每学期每生在600—800元不等,自2018年春季开学,一律不准再收取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学杂费;并按照每生每年平均2000元标准优先发放国家助学金,分为三个档次:一档1500元、二档2000元、三档2500元;资助比例按照在校生总人数的10%确定资助人数。

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全部免除学费,并按照每生每年2000元标准优先发放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国家助学金。中职二、三年级品学兼优可申请参评中职国家奖学金,每年每生可获得中职国家奖学金6000元。

对在山东省省内普通高等学校就读的菏泽籍全日制本、专科(高职)在校生中的建档立卡学生免除学费,免除学费标准按照就读大学专业收费标准执行,并按照每生每年平均3300元标准优先发放国家助学金。

对在部署和外省就读的菏泽籍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免除学费,公办高校按照学生每年实际缴费金额免除;民办高校按照每生每年最高8000元标准免除学费。

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普通本、专科生每年度申请的最高额度不超过8000元,研究生不超过12000元。

